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irson Holdings Limited

鈺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2)

寄發有關

(1)主要交易

成立合營公司及注入技術

(2)持續關連交易

(3)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4)建議股份拆細

(5)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及

(6)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之通函

謹此提述鈺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二零一三年十月十日、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1)主要交易、成立合營公司及注入技術；(2)持續關連交易；(3)建議更改公司名稱；(4)建議股份拆細；及(5)更改每手買賣單位。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有（其中包括）(a)成立合營公司及注入技術、該安排、更改名稱、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詳情；及(b)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當中載有其就該安排致獨立股東之推薦意見；(c)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就該安排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推薦意見；(d)有關技術之估值報告；及(e)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通函」）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寄發予股東。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之公告，本公司建議尋求更新獨立股東批准更新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不超過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總面值20%之新股份（或倘股份拆細已生效，則為拆細股份）。由於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有未動用之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故本公司已撤銷其更新一般授權之建議。

承董事會命
鈺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天洪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天洪先生、楊成偉先生及何俊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謝宇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元晶小姐、陳龍銘先生、伍家聰先生及劉崇達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unfairw.com.hk>及<http://www.irasia.com/listco/hk/fairson>。